

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6年10月23日在南京市高淳经济开发区古檀大道18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0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（其中，董事包琼早女士因工作原因书面委托董事长杨一先生代为出席、表决、发表意见及签署相关文件）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一先生主持。公司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议案表决情况如下：

表决情况	同意	反对	弃权	回避表决
	9 票	0 票	0 票	不适用

二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回购注销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，2名激励对象（吴钟录、陈鹏）因个人原因离职、2名激励对象（吴立伟、何军）因个人原因解除劳动关系、1名激励对象（杨斌）因发生职务变更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，根据《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决定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342,600股，回购价格为4.22元/股。北京因诺律师事务所就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回购注销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和《北京因诺律师事务所关于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。公司关联董事杨斌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议案表决情况如下：

表决情况	同意	反对	弃权	回避表决
	8 票	0 票	0 票	1 票

三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，公司将于2026年11月12日下午3:00在南京市高淳经济开发区古檀大道18号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。

议案表决情况如下：

表决情况	同意	反对	弃权	回避表决
	9 票	0 票	0 票	不适用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0 月 24 日